

证券代码：603600

股票简称：永艺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额度：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该额度内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委托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着公司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全部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三）委托理财的期限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有效。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正常生产经营资金的使用。

（四）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产品，委托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信托等金融机构。以上额度内的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委托理财产品。

（五）实施单位：公司及子公司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中心事前进行委托理财方案筹划与风险评估，合理确定受托方、理财产品及投资规模；委托理财期间，持续跟踪并监督委托理财活动的执行进展，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建立健全台账管理制度，对资金使用过程编制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审计部负责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委托理财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二）针对委托理财业务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参与委托理财业务的相关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参与委托理财业务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委托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2、实行岗位分离操作：委托理财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3、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4、负责委托理财业务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信托等金融机构，公司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控制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220,540,329.99	2,982,503,299.04
负债总额	1,763,143,231.55	1,475,211,341.97
归母净资产	1,446,513,815.42	1,495,699,819.68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50,456,563.77	54,331,986.84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障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产品，能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额度内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公司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截至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余额为 0 元。

特此公告。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